

证券代码:000632

证券简称:三木集团

公告编号:2025-77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9日以电话、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1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7名。会议由林昱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设总裁1名。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聘任林向辉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林向辉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日

附：林向辉个人简历

林向辉，男，1973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。曾任连江县琯头镇建设规划站职员，福州保税区景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即现福建保兴物业投资有限公司）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，福州保税港国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、总经理，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，福州保税港国利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林向辉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其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；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；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有关规定。